

证券代码：871536

证券简称：江苏泰尔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高玉根	董监高	董事

## 1、处罚处理机构：中国证监会

处罚处理文件：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汉仓、郭文杰、高玉根、乔奕、许永红、王成）

处罚处理种类：行政处罚（警告，罚款）

处罚处理内容：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汉仓、郭文杰、高玉根、乔奕、许永红、王成）

处罚处理时间：2022/09/05

信息来源：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

## 2、执行法院：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9）苏05民初486号

立案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案号：(2020)苏 05 执 806 号

案由：证券纠纷案件执行

执行标的：183,743,339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 （二）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原因

2016 年至 2018 年，高玉根作为胜利精密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管理公司事务，在胜利精密 2016 年至 2018 年的年度报告上签字确认。未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未能及时发现智诚光学财务造假行为并签署了存在虚假记载的年度报告，违反了 2005 年《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第三款以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五十八条第一款和第三款的规定，是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对高玉根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高玉根因未及时履行（2019）苏 05 民初 486 号裁判文书的给付义务，被纳入执行人名单。

##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董事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主体包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玉根因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再满足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的条件，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尽快进行改选，另行聘请其他董事。

##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董事高玉根已经按照处罚决定书内容全部履行完毕。

公司将尽快进行董事改选工作，另行聘请其他董事。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执行信息公开网等查询记录

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